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被采取强制措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5日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被采取强制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2）。公司于近日获悉，董事长黄作庆先生因涉嫌虚开发票罪，经大连市人民检察院批准，已被大连市公安局正式逮捕，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孙树玲女士因无逮捕必要，符合取保候审条件，目前已取保候审。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将尽快实施针对上述事项制定的维稳措施和预案，并加强管理，以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9日